

平阴县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文件

平信用办〔2022〕2号

关于印发《平阴县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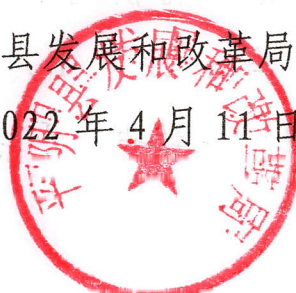
平阴县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单位）：

为高质量推进“十四五”时期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我县社会诚信水平，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文明和谐进步，制定《平阴县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平阴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平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2年4月11日



平阴县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市信用工作重要部署，进一步提升我县信用体系建设水平，打造“诚信平阴”，根据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济南市区县信用状况监测分析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国家、省、市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精神，围绕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为基础，以信用制度为支撑，以推动信用应用和联合惩戒为突破口，采取统筹规划，分步实施，先易后难的策略，有序扎实推进信用工作。

二、工作目标

按照《济南市“十四五”社会信用体系发展规划》要求，推进我县信用体系建设，提升社会诚信水平，全面推动“信易贷”、信用监管、联合奖惩、信息归集公示、信用查询应用等重点工作，打造信用平阴品牌，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文明和谐进步贡献信用力量。

三、信用监测分析内容

市信用办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依托市信用平台通过线上和线下方式获取相关数据，重点对信用制度和基础建设、营商环境、

信用监管、权益保护等 4 个一级指标，16 个二级指标对区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状况进行监测分析并出具信用监测月报。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将根据市信用办反馈数据及我县监测排名，每月通报开发区、各镇（街道）、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相关指标及其权重将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调整）。

（一）信用制度和基础建设。

1. 信用制度文件落实和细化情况。各部门（单位）落实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出台的各类信用制度文件情况。本部门或多部门联合下发的近几年的文件均可，如果本部门没有制定相关文件，落实上级文件的具体工作实施方案或管理办法也可代替。

2. 双“公示”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双公示”标准，认真做好数据归集报送工作，杜绝迟报、误填、错填和漏填，杜绝错误数据上网，从源头上确保数据质量。

3. 信用信息归集情况。除“双公示”以外的其他信用信息（如水、电、气、暖、仓储物流、知识产权、信用承诺和履约践诺情况等信息）。

4. 诚信宣教活动。各部门（单位）结合各自职责开展诚信宣传活动、及时上报信用信息宣传稿件。诚信宣传活动需要有方案、图片资料、总结；信用宣传稿件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300 字，短篇信息、长篇典型经验介绍均可，但需要和信用有关联。

（二）营商环境。

1. 积极开展政务失信专项治理工作，确保零增长。开发区、各镇（街道）、各部门积极应对严重失信事件，及时响应，主动处

理，加大信息披露力度。

2. 加大“信易贷”推广力度。目前我县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家数只有 269 家，今年的目标任务新增注册 4000 家，提高融资需求和授信额度。

3. 拓展“信易+”应用场景，形成每个重点领域的案例。各部门（单位）结合各自职责积极开展“信易+”应用场景，报送模板详见附件三《“信易+”拓展领域应用场景模板》。

4. 村居失信治理情况。

各镇（街道）加强村居失信治理工作，确保村居失信案例零增长。

（三）信用监管。

积极贯彻落实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办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 号），建立完善行业信用监管制度，对监管对象进行分级分类，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信用评价实施信用分类监管。对信用较好、风险较低的市场主体，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减少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对信用风险一般的市场主体，按常规比例和频次抽查；对违法失信、风险较高的市场主体，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依法依规实行严管和惩戒。信用核查和联合奖惩系统应用情况，严重失信事件出现情况。报送材料详见附件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报送模板》。

（四）权益保护。

异议处理情况。“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在信用网站公示的信息存在错误、遗漏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问题，行政相对人可以进行异议申诉，主要包括：重复公示、主体关联错误、已撤销仍公示、信息内容错误、公示简易处罚等。

四、保障落实

此项工作已列入 2022 年度市对县高质量发展考核及县对各镇（街道）、各部门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请开发区、各镇（街道）、各部门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工作目标责任管理，成立信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信用体系建设长效机制，增强诚信观念，强化诚信教育，确保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开发区、各镇（街道）、各部门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一《各镇（街道）、开发区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附件二《各部门（单位）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

联系人：陈丽，电话：87883628，邮箱：pyxfgwtzk@jn.shandong.cn。

- 附件：1. 《各镇（街道）、开发区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
2. 《各部门（单位）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
3. 《“信易+”拓展领域应用场景模板》
4. 《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报送模板》

附件 1

各镇（街道）、开发区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责任单位
一、信用制度和基础建设 (10 分)	1. 信用制度文件落实和细化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落实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出台的各类信用制度文件情况打分，各镇（街道）、开发区出台制度文件不少于 3 件，本项按出台文件数量的比例计分，出台 3 件及以上的得满分，未出台文件的本项不得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2. “信用济南”网站“信用动态”栏目信息贡献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向“信用济南”网站信用动态栏目提供并被采用的新闻稿件数量打分，各镇（街道）、开发区每月报送信用宣传信息 1 篇（字数不少于 300 字），全年被采用信用宣传信息不少于 6 篇。	各镇（街道）、开发区
二、营商环境 (80 分)	3. 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数量占辖区内所有注册企业数的比例打分，比例最高的得满分，其他的按比例计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4. 通过全国“信易贷”平台实现的“信易贷”规模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在全国信贷平台融资需求金额排名，第一名得满分，其他的按比例计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授信成功金额排名打分。排名第一的得满分，其他的按比例计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5. 其他“信易贷+”拓展领域及成效	根据创新拓展“信易贷+”便民惠企应用场景数量打分，每个镇（街道）、开发区拓展 1 个“信易+”，便民惠企应用场景，无拓展“信易+”应用场景的，本项不得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6. 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清欠情况	根据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欠款情况打分，全部完成清欠得满分，有一例未完成扣 1 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7. 村居失信治理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村居失信案例数量计分，每出现 1 例村居失信案件扣 1 分。	各镇（街道）
	8. 诚信宣传活动开展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开展诚信宣传活动次数打分，每年开展 2 次及以上诚信宣传活动的得满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三、信用监管 (10 分)	9. 严重失信事件出现情况	根据各镇（街道）、开发区是否出现互联网上曝光的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领域负面信用事件情况打分。未出现严重事件得满分；出现严重失信事件，政府部门已进行主动处理的负面信用事件不扣分；政府部门未进行积极处理或被举报后才处置或被上级政府责令查处的失信事件，出现一例扣 2 分。	各镇（街道）、开发区

附件 2

各部门（单位）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责任单位
一、信用制度和基础建设 (60分)	1. 信用制度文件落实和细化情况	根据各部门（单位）落实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出台的各类信用制度文件情况打分，每个部门（单位）出台制度文件不少于 3 件，本项按出台文件数量的比例计分，出台 3 件及以上的得满分，未出台文件本项不得分。	所有部门（单位）
	2. “双公示”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双公示”上报数据合规率（上报“双公示”系统的合规数据量与报送数据总量的比值）打分，以市信用办监测月报为准，每出现 1 条错误数据扣 0.1 分。	发改局、城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应急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人社局、民政局、教体局、气象局、医保局、工信局、行政审批局、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平阴分局
		“双公示”上报数据及时率，以市信用办监测月报为准，每迟报 1 条数据扣 0.1 分。	
		“双公示”瞒报率，根据大数据监测，人工对比方式，每发现一条瞒报数据扣 0.1 分。	
	3. 信用信息归集情况	根据各单位报送的除“双公示”以外的其他信用信息，（例如水、电、气、暖、仓储物流、知识产权、信用承诺和履约践诺情况信息、合同履行信息）数量打分。数量最多的得满分，最少的得 0 分，其他的按比例计分。	所有部门（单位）
	4. “信用济南”网站“信用动态”栏目信息贡献情况	根据各单位向“信用济南”网站信用动态栏目提供并被采用的新闻稿件数量打分，每月报送 1 篇信用宣传信息（字数不少于 300 字），本项按报送信息数量的比例计分，全年报送 12 篇且被采用 6 篇及以上得满分，未报送本项不得分。	所有部门（单位）
二、营商环境 (15分)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存续情况	根据各单位是否存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的情况进行打分。未存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的单位得满分，存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的，每一条扣 0.5，最多扣 2 分。	所有部门（单位）
	6. 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情况	根据我县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企业数量在全市的位次计分。	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发改局
	7. 通过全国“信易贷”平台实现的“信易贷”规模	根据我县在全国信贷平台融资需求金额在全市的位次计分。	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发改局
		根据我县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授信成功金额在全市的位次计分	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发改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责任单位
二、营商环境 (15分)	8. 其他“信易+”拓展领域及成效	根据各单位创新拓展“信易贷+”便民惠企应用场景数量打分,每个单位拓展1个“信易+”,便民惠企应用场景,无拓展应用场景者本项不得分。	所有部门(单位)
	9. 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清欠情况	根据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欠款情况打分,全部完成清欠得满分,有一例未完成扣1分。	所有部门(单位) (工信局负责国有企业)
	10. 守信情况	根据辖区内A级纳税人和海关高级认证企业占辖区内法人企业比例打分。	税务局、工信局
	11. 信用宣传活动开展情况	根据诚信宣传活动开展次数打分,每个部门(单位)每季度开展1次宣传活动,本项按开展活动数量的比例计分,开展4次及以上的得满分,没开展本项不得分。	所有部门(单位)
三、信用监管 (20分)	12. 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覆盖领域	根据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数量打分,每个单位需要开展1个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没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本项不得分。	所有部门(单位)
	13. 信用核查和联合奖惩系统应用情况	根据县政务服务大厅信用核查和联合奖惩系统应用比例(应用次数/市场主体数量)打分,不得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行政审批局
	14. 严重失信事件出现情况	根据各部门(单位)是否出现互联网上曝光的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领域负面信用事件情况打分。未出现严重事件得满分;出现严重失信事件,政府部门已进行主动处理的负面信用事件不扣分;政府部门未进行积极处理或被举报后才处置或被上级政府责令查处的失信事件,出现一例扣2分,最多扣4分。	所有部门(单位)
四、权益保护 (5分)	15. 异议处理情况	根据“信用中国”网站受理的各部门有效异议信息数量计分,每出现一条异议信息扣0.1分。	发改局、城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应急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人社局、民政局、教体局、气象局、医保局、工信局、行政审批局、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平阴分局
		根据各相关部门异议协同处理工作效率打分。在1个工作日内配合完成异议处理工作的得满分;2个工作日内完成的得2分,3个或3个以上工作日完成的不得分。未出现异议处理的部门得满分。	

附件 3

“信易+”拓展领域一览表

序号	信用应用	开展方案/制度 文件名称	优惠/激励措施

该项指标报送所需材料包括：“信易+”拓展领域一览表和相关证明材料（应用方案、制度文件等，格式为 doc 或 pdf）。

例如，信易批：在行政审批工作中，为信用状况好的主体提供优先办理、容缺受理、程序简化等服务，为诚信企业和诚信市民优先提供帮办代办服务。信易医：为诚信市民提供减免挂号费、免交住院押金等优惠服务。信易健：公共体育场馆为诚信市民提供免费开放、优先使用体育设施惠民服务。信易阅：图书馆、博物馆、档案馆等公共文化馆，为诚信市民提供免押金借阅、增加图书借阅数量、延长借阅期限等惠民服务。信易行：交运部门、公交公司推出“守信出行卡”根据信用程度降低乘车价格或提供免费乘车服务；信易租、信易游等应用场景。

附件 4

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一览表

序号	监管领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件链接或主要内容
1	汽车维修领域	15	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委员会	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印发《济南市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办法》的通知	http://jnjtj.jinan.gov.cn/art/2017/11/23/art-15125-1186687.html

该项指标报送所需材料包括：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一览表和分级分类监管文件（格式支持 doc 或 pdf）。

例如：1. 工程建设领域。完善工程建设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动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在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规范应用。健全工程建设领域相关机构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探索建立从业人员信用评价机制和失信责任追溯制度。

2. 贸易流通领域。推进批发零售、商贸物流、对外贸易等重点领域行业信用建设，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管理。支持商贸服务业信用融资，规范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行和服务行为。鼓励企业在对外贸易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有效化解信用风险。

3. 住宿餐饮领域。强化住宿餐饮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深入开

展住宿餐饮领域严重失信问题专项治理。鼓励住宿餐饮领域行业协会建立会员企业信用档案，开展会员信用公示、信用承诺等行业自律工作。

4. 交通运输领域。建立运输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和信用档案，严格落实交通运输领域红黑名单制度，依法依规公布公路工程建设、运输服务、安全生产等领域的信用评价结果，分级分类实施重点监管，精准监管。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详见下表。

序号	行业名称	序号	行业名称	序号	行业名称	序号	行业名称
1	农、林牧渔业	6	批发和零售业	11	房地产业	16	教育
2	采矿业	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	卫生和社会工作
3	制造业	8	住宿和餐饮业	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	电力、热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组织
5	建筑业	10	金融业	1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业	20	国际组织

